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及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及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核准以 及最终获得上述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公司股票由于 2014 年和 2015 年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若公司在 2016 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面临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峰化工")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0,证券简称:*ST建峰)于2016年3月18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3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2016年3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5日起连续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6年4月16日、5月28日、6月1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2016-045、2016-058)。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年9月12日,公司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和《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确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的事后审核后申请复牌。

2016年9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重

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5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交易相关各方及各中介机构认真核查讨论,对所涉及的问题逐项进行了回复,并对《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2016年9月27日披露的《关于延期提交<重组问询函回复>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2016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099)、《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等相关公告文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0,证券简称:*ST建峰)已于2016年10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正 在履行相关中介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及上报重庆市国资委审核备案,部分事宜尚在 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 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 披露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2016 年 9 月第四次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本次重组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前,每隔 30 日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予以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

